# 忆读书课文读后感 白杨课文读后感(大全17篇)

来源：网络 作者：落花人独立 更新时间：2024-01-17

*读后感是种特殊的文体，通过对影视对节目的观看得出总结后写出来。这时候最关键的读后感不能忘了。那要怎么写好读后感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忆读书课文读后感篇一白杨是小学的课文，大家读了...*

读后感是种特殊的文体，通过对影视对节目的观看得出总结后写出来。这时候最关键的读后感不能忘了。那要怎么写好读后感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忆读书课文读后感篇一**

白杨是小学的课文，大家读了之后都写了哪些感想呢下面是本站小编精心为你整理白杨课文读后感，一起来看看。

前一阵子，老师教我们学了《白杨》这篇课文，他对我印象很深，让我明白了许多道理。

《白杨》主要讲了在爸爸带着哥哥和妹妹去新疆念书的火车上，哥哥和妹妹注意到了白杨，引起了争论，将沉思中的爸爸叫了起来。于是，爸爸用白杨的特点来教育孩子们，让自己的孩子和他一样扎根在边疆，建设边疆。

白杨，只是一种植物，没什么两样。但是，它却能在大戈壁、沙漠等艰难险阻的地方生存，而且还长的挺拔如峰，笔直笔直的，真是难得的生命力呀!

在我们的身边，我们生活中一定还有像白杨一样的人吧!如：筑路工，石油工人，解放军，地质队员等。他们用自己的汗水和劳动来建设边疆，建设祖国他们就像这白杨一样，无论在多艰难的情况下，他们都会为了人民，为了国家，牺牲自己的一切。

白杨和这些人就像人们常说的一句话那样：“献了青春献终身，献了终身献子孙。”让我们一起赞美他们吧!

我们前几天刚学了《白杨》这篇课文，学完后让我明白了许多道理。

作者一家乘车到新疆，途中他们看到戈壁滩上生长着许多白杨树，两个孩子因为白杨树争辩起来，最后是哥哥的一句：“为什么它这么直，长得这么大?”引起了爸爸的注意。

爸爸告诉他们，哪里需要白杨树，它就在哪儿很快地生根发芽，长出粗壮的枝干。不管遇到风沙还是雨雪，不管遇到干害还是洪水，它总是那么直，那么坚强，不软弱，也不动摇。爸爸想让他的孩子们学习白杨默默无闻无私奉献的精神，也希望他们能适应各种环境，更希望他们能建设边疆，守卫边疆。

我们所熟悉的雷锋叔叔也是这样的人，他一生都默默无闻地为社会做好事。还有那些在西藏修铁路的人们，他们在条件那么差的地方夜以继日的工作，经过他们的努力，终于建成了一条海拔最高，线路最长的铁路。他们都像白杨树一样，不怕艰难，尽职尽责的守在自己的岗位上。他们的这种精神值得我们每一个人学习。

我爱白杨树，更爱那些具有白杨树精神的人。

《白杨》这是一篇托物言志、借物喻人的课文。文中：“突然，他的嘴角又浮起一丝微笑，那是因为他看见火车前进方向的右面，在一棵高大的白杨树身边，几棵小树正迎着风沙成长起来。”和“不管遇到风沙还是雨，不管遇到干旱还是洪水，他总是那么直，那么坚强，不软弱，也不动摇。”这两句话不仅写出了白杨树的特点，更突出了父亲对儿女长大后要学习白杨树那种：高大挺秀，坚强不屈，无私奉献的精神。这正是建设者身上特有的奉献精神，他们无怨无悔扎根边疆，建设边疆。

反省自己，每当遇到什么困难，就做缩头乌龟，不坚强。有时许下的诺言，定下的决心，总是做到一半就轻易放弃，半途而废。

学了《白杨》我才懂得做人要像白杨树那样，哪儿需要他，他就在哪儿很快地生根发芽。从来就那么坚强，不软弱，不动摇。无论环境多么恶劣，他们都不退缩，迎难而上。

。

**忆读书课文读后感篇二**

1.能认读本课生字词，理解不懂的词语。

2.通过阅读课文，了解乌塔是如何独自一人游欧洲的。

(二)能力训练点。

1.训练学生在阅读课文时要认真思考，要有自己的见解。

2.培养学生的自学能力。

3.训练学生有感情地朗读课文。

(三)德育渗透点。

使学生从乌塔独自一人游欧洲这件事中受到启示：我们中国孩子也应该学会自立。

学法引导。

(-)教师教法。

教师指导学生进行研究性学习，激发、鼓励学生自觉主动地参与学习，使其自身的语文自学能力在研究、发现、合作、交流等学习活动中得到提高发展，体会到学习进步的快乐。培养他们自主、自信的优良品质。

(二)学生学法。

自读自悟、小组研讨、全班汇报交流。

重点、难点、疑点及解决办法。

(-)重点、难点。

教学本课时应引导学生着重探讨：年仅14岁的乌塔为什么能独自一人游欧洲，你对此事有何看法和见解?这是本课的教学重点，也是难点所在。

(二)疑点。

2.乌塔独自一人游欧洲，她的爸爸妈妈会不会担心她?她的父母对此事会怎样想?

**忆读书课文读后感篇三**

在一个风雪交加的夜晚，小小的油灯下面，有一个与我差不多的孩子，正给他乡下的爷爷写信。

凡卡在地主家吃尽了苦头，地主把脏活、累活全都给凡卡干。吃的呢？简直没有！晚上连睡觉的地方都没有！还要给地主的小崽儿摇摇篮。看到这儿，我恨不得把自己的鞋子给他，让他逃回自己唯一的亲人――爷爷身边。

看看凡卡，再想想我自己。我长这么大，还不知道挨饿是什么滋味！我整天在父母地娇生惯养之中。啊！凡卡是多么可怜，相比较而言，我是多么的幸福啊！我在学校里受到良好的教育，在家里，我受到爷爷奶奶、爸爸妈妈的爱抚。我吃得饱、穿得暖，每天都可以认认真真的学习、自由自在的玩耍。这一切，小凡卡是想都不敢想的，他只怀念那个贫穷的家，他只觉得在那里比在那个冷酷的地主家里要好。可是，凡卡只有梦里才能回到那个家，对他来说，梦才是甜蜜的。

读了这篇文章，我受益匪浅。我用小学生的身份大声说：“帮帮那些像凡卡那样的人吧！让我们携手并肩，共同拥有世界的美好吧！

**忆读书课文读后感篇四**

读了《匆匆》这篇课文，我明白了时间是多么宝贵、多么有用，也让我有了不再浪费时间的决心，我也理解了朱自清的悔恨。

《匆匆》主要写了作者朱自清21岁时对时间流走的\'痛惜和对自己没有珍惜时间的自责。作者后悔前一段时光自己没有好好珍惜时间，没有好好利用时间，让八千多日子从手里溜走，惋惜时光时时刻刻都在流失着。时间是那么少，那么得不够用，作者用自己的体会告诉大家时间是非常宝贵、有限的，每个人都要珍惜时间，不能认为时光是永久的，有很多很多。

其实时光非常短暂，眨眼间时间在一分一秒地溜走……造物主创造了每一个人，他给每一个人的时间是相同的，但人的成就是不同的。会利用时间的人比浪费时间的人多得到很多东西，这是因为时间在珍惜它的人眼里是宝贵的财富，不舍得浪费、不忍心挥霍，而是充分地利用它。

人要学会利用时间、珍惜时间，认真做事、好好玩耍，这样又学好又玩好，又没让时间从身边白白溜走。

**忆读书课文读后感篇五**

人们常说：“狗是人类最忠诚的朋友，是人们眼中忠诚善良的体现！”也许是因为我是只狗。我总是喜欢关于狗的书。无论是莱西，还是沈石溪的第七只猎犬，都对我很有吸引力。但对我来说最难忘的是美国著名作家威尔逊・罗尔斯的“红雷摩斯之家“！

整个故事很精彩，很感人，我一遍又一遍地读了四五遍，但还是读不够。每次我读的时候，它似乎都深入到主人公的内心，我从不觉得无聊。它像磁铁一样吸住了我。

虽然故事很简单，但情节有起伏。小文的主角比利最大的愿望就是有一对心爱的猎犬。最后，通过自己的努力得到了他的愿望，生死结下的友谊与狗，所以我的感觉是，为了比利的片段得到两个猎狗和精力。只有一岁的孩子，没有任何放弃，坚持的毅力深深打动了我！由于一个偶然的河流的机会比利拿了一本杂志，里面有卖猎犬广告，所以比利决定攒钱给自己买的狗，不要依赖父母。比利每天早早起床挖野菜，摘黑莓的水果，用扑兽夹捕捉野兔的开始，我们将出售他们零碎河边钓鱼的人，赚了几毛钱一天，从$50目标，只是这是一个不可能完成的任务。但它已经让比利坚持了下来。两年之久，他收集愿意给老聃和安迪的$50的最后一篇文章作为补偿。我被比利坚持震惊的信念！

最后两个小猎犬失去了生命拯救他的主人的生命，主返回多年的救命之恩的数量。不久，两个小坟成长朱红色蕨类植物。天使只能播种传奇蕨草的种子，这是否给了天使比利的礼物......

合上这本书，让我收获颇多，让我学会了很多做人要忠诚，做事要坚持，面对社会生活要更加需要勇敢。只要学生自己有追求和实现梦想，通过不断努力发展必然会影响呈现一个灿烂的美景。对待朋友，家人要真诚。我心中默默许愿希望这些红色羊齿草永存，常伴我们可以左右！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忆读书课文读后感篇六**

今天，我读了《匆匆》这篇文章，《匆匆》是现代著名作家朱自清写的。主要写了作家对时光易逝的无奈，感慨自己虚度年华，对流逝时光欲追不及的惋惜心情。

时间，永远会有，今天过了，有明天，明天过了，还有明天的明天；可是今天的昨天，昨天的昨天却一去不复返了。那么，在无数的`今天里，你有去珍惜吗？有想过今天你干了什么，做了什么，有做过一件证明你活在世上是有价值的事吗？人们总说“活在世上就是要证明自己的存在、价值。”可是又有多少人做到了这一点呢？我们总是在逃去如飞的日子里，在千门万户的世界里徘徊、匆匆、放弃，却从未去努力过，珍惜过，把握过些一去不复返的时光。

所以，我们要在人世间留下痕迹，留下属于自己的痕迹，证明自己的存在，证明自己的价值。说给全世界听“我，是行的！我不是一个虚度年华的人，更不甘心虚度年华。我对时光的匆匆、对时光的稍纵即逝感到无奈，感到惋惜，但我不会放弃、不会浪费，我会珍惜如此匆匆的时光，努力地把握每分每秒，为自己的未来而奋斗。

**忆读书课文读后感篇七**

我冒了严寒，回到相隔余里，别了20余年的故乡去。

时候既然是深冬；渐近故乡时，天气又阴晦了，冷风吹进船舱中，呜呜的响，从篷隙向外一望，苍黄的天底下，远近横着几个肃索的荒村，没有一些活气。我的心禁不住悲凉起来了。

阿！这不是我来时时记得的故乡？

我所记得的故乡全不如此。我的故乡好得多了。但要我记起他的美丽，说出他的佳处来，却又没有影像，没有言辞了。仿佛也就如此。于是我自己解释说：故乡本也如此-虽然没有进步，也未必有如我所感的悲凉，这只是我自己心情的改变罢了，因为我这次回乡，本没有什么好心绪。

我这次是专为了别他而来的。我们多年聚族而居的老屋，已经公同卖给别姓了，交屋的期限，只在本年，所以必须赶在正月以前，永别了熟识的老屋，而且远离了熟识的故乡，搬家到我在谋食的异地去。

第二日清早晨我到了我家的门口了。瓦楞上许多枯草的断茎当风抖着，正在说明这老屋难免易主的原因。几房的本家大约已经搬走了，所以很寂静。我到了自家的房外，我的母亲早已迎着出来了，接着便飞出了八岁的侄儿宏儿。

我的母亲很高兴，但也藏着许多凄凉的神情，教我坐下，歇息，喝茶，且不谈搬家的事。宏儿没有见过我，远远的对面站着只是看。

但我们终于谈到搬家的事。我说外间的寓所已经租定了，又买了几件家具，此外须将家里所有的木器卖去，再去增添。母亲也说好，而且行李也略已齐集，木器不便搬运的，也小半卖去了，只是收不起钱来。

“你休息一两天，去拜望亲戚本家一回，我们便可以走了。”母亲说。

“是的。”

“还有闰土，他每到我家来时，总问起你，很想见你一回面。我已经将你到家的大约日期通知他，他也许就要来了。”

这时候，我的脑里忽然闪出一幅神异的图画来：深蓝的天空中挂着一轮金黄的圆月，下面是海边的沙地，都种着一望无际的碧绿的西瓜，其间有一个十一二岁的少年，项带银圈，手捏一柄钢\*，向一匹猹尽力的刺去，那猹却将身一扭，反从他的胯下逃走了。

这少年便是闰土。我认识他时，也不过十多岁，离现在将有30年了；那时我的父亲还在世，家景也好，我正是一个少爷。那一年，我家是一件大祭祀的值年。这祭祀，说是30多年才能轮到一回，所以很郑重；正月里供祖像，供品很多，祭器很讲究，拜的人也很多，祭器也很要防偷去。我家只有一个忙月（我们这里给人做工的分三种：整年给一定人家做工的叫长年；按日给人做工的叫短工；自己也种地，只在过年过节以及收租时候来给一定的人家做工的称忙月），忙不过来，他便对父亲说，可以叫他的儿子闰土来管祭器的。

我的父亲允许了；我也很高兴，因为我早听到闰土这名字，而且知道他和我仿佛年纪，闰月生的，五行缺土，所以他的父亲叫他闰土。他是能装捉小鸟雀的。

我们那时候不知道谈些什么，只记得闰土很高兴，说是上城之后，见了许多没有见过的东西。

第二日，我便要他捕鸟。他说：

“这不能。须大雪下了才好。我们沙地上，下了雪，我扫出一块空地来，用短棒支起一个大竹匾，撒下秕谷，看鸟雀来吃时，我远远地将缚在棒上的绳子只一拉，那鸟雀就罩在竹匾下了。什么都有：稻鸡，角鸡，鹁鸪，蓝背......”

我于是又很盼望下雪。

闰土又对我说：

“现在太冷，你夏天到我们这里来。我们日里到海边检鬼见怕也有，观音后也有。晚上我和爹管西瓜去，你也去。”

“管贼么？”

“不是。走路的人口渴了摘一个瓜吃，我们这里是不算偷的。要管的是獾猪，刺猬，猹。月亮地下，你听，啦啦的响了，猹在咬瓜了。你便捏了胡\*，轻轻地走去......”

我那时并不知道这所谓猹的是怎么一件东西-便是现在也没有知道--只是无端的觉得状如小狗而很凶猛。

“他不咬人么？”

“有胡\*呢。走到了，看见猹了，你便刺。这东西很伶俐，倒向你奔来，反从胯下窜了。他的皮毛是油一般的滑......”

我素不知道天下有这许多新鲜事：海边有如许五色的贝壳；西瓜有这样危险的经历，我先前单知道他在水果店里出卖罢了。

“我们沙地里，潮汛要来的时候，就有许多跳鱼儿只是跳，都有青蛙似的两个脚......”

阿！闰土的心里有无穷无尽的希奇的事，都是我往常的朋友所不知道的。他们不知道一些事，闰土在海边时，他们都和我一样只看见院子里高墙上的四角的天空。

可惜正月过去了，闰土须回家里去，我急得大哭，他也躲到厨房里，哭着不肯出门，但终于被他父亲带走了。他后来还托他的父亲带给我一包贝壳和几支很好看的鸟毛，我也曾送他一两次东西，但从此没有再见面。

现在我的母亲提起了他，我这儿时的记忆，忽而全都闪电似的苏生过来，似乎看到了我的美丽的故乡了。我应声说：

“这好极！他，--怎样？......”

“他？......他景况也很不如意......”母亲说着，便向房外看，“这些人又来了。说是买木器，顺手也就随便拿走的，我得去看看。”

母亲站起身，出去了。门外有几个女人的声音。我便招宏儿走近面前，和他闲话：问他可会写字，可愿意出门。

“我们坐火车去么？”“我们坐火车去。”

“船呢？”

“先坐船，......”

“哈！这模样了！胡子这么长了！”一种尖利的怪声突然大叫起来。

我吃了一吓，赶忙抬起头，却见一个凸颧骨，薄嘴唇，50岁上下的女人站在我面前，两手搭在髀间，没有系裙，张着两脚，正像一个画图仪器里细脚伶仃的圆规。

我愕然了。

“不认识了么？我还抱过你咧！”

我愈加愕然了。幸而我的母亲也就进来，从旁说：“他多年出门，统忘却了。你该记得罢，”便向着我说，“这是斜对门的`杨二嫂，......开豆腐店的。”

“那有这事......我......”我惶恐着，站起来说。

“那么，我对你说。迅哥儿，你阔了，搬动又笨重，你还要什么这些破烂木器，让我拿去罢。我们小户人家，用得着。”

“我并没有阔哩。我须卖了这些，再去......”

“阿呀呀，你放了道台了，还说不阔？你现在有三房姨太太；出门便是八抬的大轿，还说不阔？吓，什么都瞒不过我。”

我知道无话可说了，便闭了口，默默的站着。

“阿呀阿呀，真是愈有钱，便愈是一毫不肯放松，愈是一毫不肯放松，便愈有钱......”圆规一面愤愤的回转身，一面絮絮的说，慢慢向外走，顺便将我母亲的一副手套塞在裤腰里，出去了。

此后又有近处的本家和亲戚来访问我。我一面应酬，偷空便收拾些行李，这样的过了三四天。

一日是天气很冷的午后，我吃过午饭，坐着喝茶，觉得外面有人进来了，便回头去看。我看时，不由的非常出惊，慌忙站起身，迎着走去。

这来的便是闰土。虽然我一见便知道是闰土，但又不是我这记忆上的闰土了。他身材增加了一倍；先前的紫色的圆脸，已经变作灰黄，而且加上了很深的皱纹；眼睛也像他父亲一样，周围都肿得通红，这我知道，在海边种地的人，终日吹着海风，大抵是这样的。他头上是一顶破毡帽，身上只一件极薄的棉衣，浑身瑟索着；手里提着一个纸包和一支长烟管，那手也不是我所记得的红活圆实的手，却又粗又笨而且开裂，像是松树皮了。

我这时很兴奋，但不知道怎么说才好，只是说：“阿！闰土哥，--你来了？......”

我接着便有许多话，想要连珠一般涌出：角鸡，跳鱼儿，贝壳，猹，......但又总觉得被什么挡着似的，单在脑里面回旋，吐不出口外去。

他站住了，脸上现出欢喜和凄凉的神情；动着嘴唇，却没有作声。他的态度终于恭敬起来了，分明的叫道：“老爷！......”

我似乎打了一个寒噤；我就知道，我们之间已经隔了一层可悲的厚障壁了。我也说不出话。

他回过头去说，“水生，给老爷磕头。”便拖出躲在背后的孩子来，这正是一个廿年前的闰土，只是黄瘦些，颈子上没有银圈罢了。“这是第五个孩没有见过世面，躲躲闪闪......”

母亲和宏儿下楼来了，他们大约也听到了声音。

“老太太。信是早收到了。我实在喜欢的了不得，知道老爷回来......”闰土说。

“阿，你怎的这样客气起来。你们先前不是哥弟称呼么？还是照旧：迅哥儿。”母亲高兴的说。

“阿呀，老太太真是......这成什么规矩。那时是孩子，不懂事......”闰土说着，又叫水生上来打拱，那孩子害羞，紧紧的只贴在他背后。

“他就是水生？第五个？都是生人，怕生也难怪的；还是宏儿和他去走走。”母亲说。

宏儿听得这话，便来招水生，水生却松松爽爽同他一路出去了。母亲叫闰土坐，他迟疑了回，终于就了坐，将长烟管靠在桌旁，递过纸包来，说：“冬天没有什么东西了。这一点干青豆倒是自家晒在那里的，请老爷......”

我问问他的景况。他只是摇头。

他只是摇头；脸上虽然刻着许多皱纹，却全然不动，仿佛石像一般。他大约只是觉得苦，却又形容不出，沉默了片时，便拿起烟管来默默的吸烟了。

母亲问他，知道他的家里事务忙，明天便得回去；又没有吃过午饭，便叫他自己到厨下炒饭吃去。

他出去了；母亲和我都叹息他的景况：多子，饥荒，苛税，兵，匪，官，绅，都苦得他像一个木偶人了。母亲对我说，凡是不必搬走的东西，尽可以送他，可以听他自己去拣择。

下午，他拣好了几件东西：两条长桌，四个椅子，一副香炉和烛台，一杆抬秤。他又要所有的草灰（我们这里煮饭是烧稻草的，那灰，可以做沙地的肥料），待我们启程的时候，他用船来载去。

夜间，我们又谈些闲天，都是无关紧要的话；第二天早晨，他就领了水生回去了。

又过了九日，是我们启程的日期。闰土早晨便到了，水生没有同来，却只带着一个五岁的女儿管船只。我们终日很忙碌，再没有谈天的工夫。来客也不少，有送行的，有拿东西的，有送行兼拿东西的。待到傍晚我们上船的时候，这老屋里的所有破旧大小粗细东西，已经一扫而空了。

我们的船向前走，两岸的青山在黄昏中，都装成了深黛颜色，连着退向船后梢去。

宏儿和我靠着船窗，同看外面模糊的风景，他忽然问道：“大伯！我们什么时候回来？”

“回来？你怎么还没有走就想回来了。”

“可是，水生约我到他家玩去咧......”他睁着大的黑眼睛，痴痴的想。

我和母亲也都有些惘然，于是又提起闰土来。母亲说，那豆腐西施的杨二嫂，自从我家收拾行李以来，本是每日必到的，前天伊在灰堆里，掏出十多个碗碟来，议论之后，便定说是闰土埋着的，他可以在运灰的时候，一齐搬回家里去；杨二嫂发见了这件事，自已很以为功，便拿了那狗气杀（这是我们这里养鸡的器具，木盘上面有着栅栏，内盛食料，鸡可以伸进颈子去啄，狗却不能，只能看着气死），飞也似的跑了，亏伊装着这么高底的小脚，竟跑得这样快。

老屋离我愈远了；故乡的山水也都渐渐远离了我，但我却并不感到怎样的留恋。我只觉得我四面有看不见的高墙，将我隔成孤身，使我非常气闷；那西瓜地上的银项圈的小英雄的影像，我本来十分清楚，现在却忽地模糊了，又使我非常的悲哀。

母亲和宏儿都睡着了。

我躺着，听船底潺潺的水声，知道我在走我的路。我想：我竟与闰土隔绝到这地步了，但我们的后辈还是一气，宏儿不是正在想念水生么。我希望他们不再像我，又大家隔膜起来......然而我又不愿意他们因为要一气，都如我的辛苦展转而生活，也不愿意他们都如闰土的辛苦麻木而生活，也不愿意都如别人的辛苦恣睢而生活。他们应该有新的生活，为我们所未经生活过的。

我想到希望，忽然害怕起来了。闰土要香炉和独台的时候，我还暗地里笑他，以为他总是崇拜偶像，什么时候都不忘却。现在我所谓希望，不也是我自己手制的偶像么？只是他的愿望切近，我的愿望茫远罢了。

我在蒙中，眼前展开一片海边碧绿的沙地来，上面深蓝的天空中挂着一轮金黄的圆月。我想：希望是本无所谓有，无所谓无的。这正如地上的路；其实地上本没有路，走的人多了，也便成了路。

赏析。

小说写“我”“回到相隔二千余里，别了二十余年的故乡”，再通过自己在故乡的所见所闻表达了离乡多年后重新回乡的一番物是人非的感慨。小说一开始所极力渲染的那种悲凉的气氛，这是为后面的感慨作渲染和铺垫：“时候既然是深冬……没有一些活气。”这也正是“我”此次回乡的悲凉心境的反映。作者忍不住怀疑“这可是我二十年来时时记得的故乡？”旋即转入对故乡的回忆：“我的故乡好得多了。”但又恍然意识到，“故乡本也如此”，只不过是“我”的心境变化而已，“因为我这次回乡，本来就没什么好心绪”。这“心境的变化”表明了“我”在经过了二十多年的离本乡、“走异路，逃异地”，到现代都市“寻求别样的人们”这一段隐藏在小说背后的曲折经历之后，却仍然在为生活而“辛苦辗转”的失落和悲哀，而这一切正是作为一个现代知识分子的普遍困惑和迷茫。带着这样的心绪，“我”回到了久别的故乡，心中自然感到了无限的凄凉。在这个意义上，“回乡”也正是“寻梦”，从而带有了一层形而上的人生况昧，这表达了一个出走异乡的现代文明人对于故乡的眷恋，一种难以割舍的乡土情怀。

然而“我”又是带着失望与悲凉离开故乡而再度远走的，因为这时候的故乡已不能带给“我”所需的慰藉和满足，而小说因此而蒙上了一层浓郁的悲雾，如茅盾所言：“悲哀那人与人之间的不了解，隔膜。”这“隔膜”具体体现在“我”与闰土的身上。小说写到“我”在听到母亲提到闰土时，脑子忽然闪出了一幅“神异的图画”，“似乎看到了我的美丽的故乡了”：深蓝的天空中……反从他的胯下逃走了。这图画正是“我”记忆中的美好童年的幻影；而“我”的这次回乡，一半也是想要寻回那已经逝去的美好回忆，然而并不能，因为那“时时记得的故乡”不过是“心象世界里的幻影”而已，那一幅美丽的神异的画面，其实是“我”幼年时凭着一颗童稚的心，根据闰土的描述而幻想出来的梦罢了，“我”只是如“我”往常的朋友们一样，“只看见院子里高墙上的四角的天空”。可以说，此时闰土的出现给“我”的童年带来了无尽的欢乐，——虽然“我”也一直未能亲身体会到闰土所讲的装谅捉小鸟雀、海边拾贝壳和瓜田刺猹的乐趣，而这些欢乐的记忆只在“我”脑中蕴藏、发酵，加上农村淳朴的乡情，最后汇结成了那一幅神异的美妙的图画。也就是说，在那美妙的“故乡”从未在现实中真正地存在过，所谓的“我”所记得的“好得多了”的故乡也却只是永远地存在于童年时光的美好回忆中，——真正有过的，那不过是“我”所幻化的故乡的美妙而已。因此要“我”“记起它的美丽，说出它的佳处来”，那“我”就“没有影像，没有言辞”了。那么所谓的“寻梦”，也只是一种充满渴望的幻象而已，一个永远悬置而不可到达的梦境。而这是在小说一开始就已潜藏的一个困扰现代人的悲哀——精神家园的失落。小说从“还乡”到再次“出走”，这真切地记录了现代知识分子在乡土情结与现代性渴望之间纠缠难开的心路历程。

二十多年后“我”见到闰土的隔膜，那正是“我”对故乡美好梦幻的破灭。茅盾将这“隔膜”归咎于“历史遗传的阶级观念”，这是从社会学来看待的。闰土见到“我”时，分明叫出的那一声“老爷”，这让“我”感到了我们之间已经隔着的一层“可悲的厚障壁”。母亲听了后说：“阿，你怎的这样客气起来。你们先前不是哥弟称呼么？还是照旧：迅哥儿。”大班是股闰土却说：“阿呀，老太太真是……这成什么规矩。那时是孩子，不懂事……”而这“规矩”，便正是从祖祖辈辈“历史遗传”下来的尊卑有序的等级观念，亦即封建宗法制的儒家主流文化的体现。而闰土叫水生“给老爷磕头”，将这等级观念继续遗传下去，这种麻木和不自觉感到了窒息般的心酸。从某种角度来看，乡村社会的人们带着一种既势利又羡慕的眼光打量衣锦还乡者，而回归者却永远是怀着一种浓郁的乡土情结来期待故乡的温情。这种心理的错位即是另一种“隔膜”，是出走还乡的现代人普遍遭遇到的难以磨灭的情感伤痛。这样看来，“我”与“闰土”之间的“隔膜”，其实已深入到现代人的普遍性的生活经验和生命体验之中了；而且，“我”的离乡寻梦，追求现代文明的一种“飞向远方、高空”的生活和理想追求，而和闰土的坚守故土安于现状的一辈辈扎根大地“生于斯死于斯”的传统农民保守的生活和生命观念之间，犹如两条相交的线条，从过去到未来，向着巨大的时空方向无限地背离；而这种背离也并不因我们从小想要“一气”的亲密而有所改变，正是残酷的生活（或者说是命运）将人们推向了不同的人生轨道，并越走越远。或许在现代人的生存体验中，他们渴望超越这种社会既定阶层，这不论是在物质上还是精神上；无论他们在外面的世界闯荡得如何成功或失败，他们都不想在故乡这一特定的空间遭遇这种“隔膜”与背离。但他们却无法改变这一点，就像鲁迅无法让闰土一如既往地接受自己一样；因而不免有着深沉的压抑和悲哀。这种悲哀又在“我们”的后代，水生和宏儿身上继续延续；两个孩子一方面让我们看到了“我”与闰土的昨天，而另一方面也留下了无尽的内心纠结和困惑：是不是水生和宏儿将来也会如今日的“我”和闰土一样地隔膜起来，还是他们真的会有更好的生活。整篇小说几乎在阐释这样一个富有意味的“绝望的轮回”。

**忆读书课文读后感篇八**

凡卡读后感400字凡卡写完信后，想把信寄给爷爷，可是他没有钱，趁老板们出去礼拜还没回来，他赶紧从架子上拿下一双大皮鞋，穿上，连夜赶回了乡下去找爷爷，但是，凡卡才只是一个9岁的孩子，根本忘记了回乡下的路。

于是，他迷了路。凡卡困了，他很想睡觉，所以就打算先睡一觉，明天一大早在赶路……一会儿，老板回来了，发现凡卡不见了，桌上只留下一支旧钢笔和一瓶旧墨水，那一对高价皮鞋也不见了，老很愤怒地对其他小学徒们说：“你们去给我把凡卡和那双高价皮鞋找回来，要不就别想吃饭，别想睡觉！”他们没过一会儿就找到了凡卡，准备赶紧带他回去，凡卡不想回去，对他们说：“难道你们还想留在那里过挨打、挨饿的日子吗？快逃吧！别呆在那鬼地方了，和我一起回乡下吧！”他们也想回去，于是，就答应了小凡卡。每人偷偷回去拿了一双大皮鞋，跟着凡卡，一起找到了回家的\'路。而老板却因为皮鞋都被拿光了而破了产，无奈在街上乞讨。凡卡回到家，爷爷见到他全身被打过的伤痕，实在也不忍心再把他送去当学徒了。凡卡把从老板那里偷来的皮鞋卖了钱，一部分给爷爷，一部分给自己当学费——他要读书。

最后，因为凡卡的聪明才智，长大当上了官，二爷爷却不幸病死。凡卡心里想着：也不知道老板们现在怎么样了，当年偷了他们的皮鞋，做的有点不对，应该补偿一下。

**忆读书课文读后感篇九**

《昆虫记》是法国昆虫学家法布尔用一生的时间与精力，通过仔细观察昆虫的生活，并且详细的记录编写的。介绍了昆虫的本能、习性、劳动、繁衍和死亡。全书包括10大册，暑假里我读了一小部分。

通过读书使我们真真实实地感觉到了法布尔观察得仔细，就连小小的萤火虫怎样捕食他都看得清清楚楚。他还不辞辛苦，追踪观察了迷宫蛛是怎样产卵和养育宝宝的`。为了观察石蚕的生活习性，他亲自养了一些，讲述了石蚕室如何利用简易房子金蝉脱壳。法布尔这种坚持不懈、探索大自然的精神多么值得我们学习呀!

从《昆虫记》这本书的描写，可以看出作者的独具匠心。他语言生动、活泼，而且充满了情趣。他把感情融入到观察当中，使我们了解到昆虫与环境息息相关。以后我也要像法布尔那样仔细观察身边的事物。

**忆读书课文读后感篇十**

新学期开始,我们就学习了一篇课文《苦练》.通过学习这篇课文,我受到了很大的教育和启发,同时也暗暗的下定决心要以女排姑娘陈招娣为榜样,苦练自己的意志.

《苦练》这篇课文写的是中国女子排球运动员陈招娣在教练的指导下,不怕困难,顽强拼搏,坚持不懈,刻苦训练的故事.通过学习我知道了陈招娣是一位顽强拼搏,永不服输,敢于挑战自我的女排运动员,她接球扣球的每一个动作都凝聚着她辛勤的汗水,她的苦练使她成为中国女排的主力队员之一,她为祖国争了光,她为中国人民争了光,她是中国人民的骄傲.

我是一名小学生,和陈招娣相比相差得很远.在学习上有时遇到难题就不想做,不肯动脑,缺少自信心,劳动中怕苦怕累,这些都是意志不坚强的表现.今后我一定要以女排姑娘为榜样,在陈招娣苦练精神的鼓舞下,积极进取,勇于探索,勇攀高峰.学习她们不怕困难,勇往直前的`大无畏精神,刻苦学习,掌握更多的科学文化知识,做一个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小学生,将来做一个对社会有用的人.

**忆读书课文读后感篇十一**

白地浪费时间，没有为国家、为社会作出什么贡献，深感惋惜。他笔下的《匆匆》就是他心灵的真实流露。

也许每个老人都有这样的经历：当自身回首往事的时候，总会觉得自身没有抓住时间多做一些事，现在老了，想做也做不成了，于是只能发出一些伤感的感叹而已。是啊，在看来漫长的人生道路，其实也只是白驹过隙，一瞬而已。如果我们不抓住时间去做一些自身该做的事，那当你有一天面对镜子，看到被时间染过的满头白发的.时候，你才会觉得自身虚度了年华。

岁月不饶人，再有本事的人也无法把时间留住，因此，要想使自身的人生变得更精彩，那我们只能从现在起抓住分分秒秒，努力学习，撑握过硬的本领，将来为国家，为社会多做一些有意义的事。也许只有这样，当我们老了的时候，才不会后悔自身是在这世上白白走了一遭。

**忆读书课文读后感篇十二**

大家一定知道凡卡是谁，他是我们课文中的主人公，他的悲惨命运让我们同情，我真希望有一辆时空飞船，飞到凡卡生命的时代。

读了这篇课文很同情他，当他在吃那一点儿面包时，我们却面对着丰盛的`饭菜，当他在喝那一小碗稀粥时，而我们正在吃大鱼大肉；当他在受到老板的痛打时，我们却在父母的怀抱中撒娇；当他在摇摇篮时，我们早已进入甜蜜的梦乡。我想对老板、老板娘说一句话：“你们对凡卡也太狠毒了，他只是一个九岁的孩子，你们就这样对他，你们也有你们自己的孩子，要是有人这样打你们的孩子，你们能够受的了吗？我希望你们不要对他这么狠毒。我希望凡卡能幸福地生活，不要在受欺负了。”

人与人之间要和平相处，这样才能够创造出美好的世界。

**忆读书课文读后感篇十三**

我们的日子为什么一去不复返呢？是有人偷了他们吧，那是谁呢我们的时间是一去不复返的，该来的都来，该去的都去，就像我们窗前拂过的一阵风，去了便无影无踪了。

在生活实际中，有些时候我们觉得时间是不公平的。因为这时间有时候快，有时候慢在旅游的时候，常常会因为那里的游乐设施还没有玩够就要回去，因此就会觉得时间过得很快；当你想做的事（去游乐场、去旅行、吃好吃的、看电视）还很远时，并且你现在在做一件自己不太感兴趣的\'东西时，你会觉得时间过得很慢。我们这种对时间感到不平等的思想也从中油然而生。

那我们该如何将这种不愉快消除掉呢？就从我上面举的例子来说吧。其实，旅游的时候，我们就一定要细细体会一下这来去匆匆的玩耍时间，比如，在杭州西湖一代观赏时，你就要用心地观赏西湖哪里风光秀美，碧水如天呢？当你在玩高科技产品vr的时候，就要观察这个高科技产品的闪光点和不足之处。

光知道如何节省时间是不够的，因为它只能干一件事情，接下来让我们谈谈如何利用时间吧！

读完这篇作文，希望你可以将《匆匆》好好品味一下，来了解我这篇作文更深的感悟吧！

**忆读书课文读后感篇十四**

我读过一篇课文《凡卡》，这是一个悲惨的故事。是由俄罗斯作家契诃夫写的。这个故事主要写了凡卡写信给他的爷爷，告诉爷爷自己学徒生活的悲惨遭遇，请求爷爷带他回家的事。读了《凡卡》，我眼前仿佛出现了一个可怜的孩子，耳边仿佛听到了他的血泪哭诉。

读了这个故事，我很同情他，他跟我真是天壤之别。当他在吃那一点儿面包时，我们每天却面对着丰盛的饭菜；当他在受到老板的痛打时，我们却在父母的怀抱中撒娇；当他在给老板的孩子摇摇篮时，我们早已进入甜蜜的梦乡。在这里，我想对老板、老板娘说一句话：“你们对凡卡也太狠毒了，他只是一个九岁的孩子，你们就这样对他，你们也有自己的孩子，要是有人这样打骂你们的孩子，你们能受得了吗？希望你们不要对他这么狠毒。我希望凡卡能幸福地生活，不要再受欺负了。”

**忆读书课文读后感篇十五**

今天，我们学了一篇很长的课文——《凡卡》，它的作者是俄国的契诃夫。这篇课文的背景是一个昏暗的社会里生活的一个小男孩的艰辛生活。这篇课文主要写的十九岁的凡卡在城里当学徒，忍受不了“连狗都不如”的生活，写信给爷爷，哀求他接自己回到村里的事。说明莫斯科是富人的天堂、穷人的地狱，揭露了那是沙皇统治下的白俄时代的穷孩子的悲惨命运，评级了不合理的社会制度。

学完课文后，我的第一感想就是爷爷能够接凡卡回村里吗？我想是不能的。因为凡卡没有写清楚收信人的地址，凡卡的爷爷收不到信。即便是收到了，也不可能来接他。因为他的爷爷只是一个穷苦的守夜人，他没有能力去抚养这个渐渐长大的孩子，要不，怎么会忍心把唯一的孙子送进陌生的大城市里寻找活路呢？凡卡回家的愿望也不过只是一个梦而已。梦醒之后，悲惨的生活依旧那样，甚至会更惨，因为唯一的希望破灭了，他连梦也就没有了。

我从这篇课文中体会到一种愧疚感：自己生活在这样美好的世界里却还有一丝悲苦，真是太嫩了、太软弱了。跟凡卡比起来，简直就是天壤之别呀！凡卡要是生活在我这个世界里，他该有多幸福、多快乐！可我如果在他那个社会中呢？我肯定会饿死掉的，更别说老板拿楦头、鱼嘴来戳我了，我根本忍受不了、承受不了那种痛苦、那种肩上压着一切负担的感觉。

如果凡卡生活在我这个世界里，那该多好啊！

**忆读书课文读后感篇十六**

《乌塔》一课记叙了德国小姑娘乌塔独自一人游欧洲，在罗马的青年旅馆与者敬佩，更让我敬佩的`是乌塔独立性及生活能力强，热情、有爱心、孝心，办事周到，有计划……而中国小孩呢？却是衣来伸手，饭来张口的“小皇帝”“小公主”，所有家人都是百般的呵护，真是“捧在手里怕摔了，含在嘴里怕化了”。

当我读到“她一见我，立即坐起来打招呼……她很自然地问答道。”使我感到她很可爱，善于交朋友，很热情，给人一种亲切的感觉。而我呢却恰恰相反，不要说见到陌生人，就是见到自己的亲朋好友也要父母提醒才不好意思地打个招呼，让别人觉得自己很不礼貌。

我还从“她在家里设计好了旅行路线和日程……每个周末去市场分发广告单，假期还到别人家陪小孩玩”读出了乌塔不仅细心，独立性很强，也很了不起。说她细心，是因为乌塔在家里设计好了旅行路线，看了许多关于这些国家的书籍，每个细节都想得很周到。说她了不起，是因为她自已挣钱游欧洲，想想看游历欧洲需要那么多钱，她却要自己辛辛苦苦地挣，真是个了不起的小女孩儿！

说她独立性很强是她为了要计划这次旅行，整整花了三年的时间准备，居然敢独自一人游欧洲，并把这看成是一件理所当然的事。而且每到一地，先要查警察局的电话号码，再给家里拨打电话或寄明信片给家人报平安。读到这里使我想起自己不敢出门，甚至连上学放学都依靠父母接送，就连作业都要依赖父母，特别是每次的作文如果妈妈不在身边我就觉得无从下笔，惭愧啊！还有我又想起一件事，记得那是一个阳光明媚的星期天，我已经约好了楼沁菲、金玲云几个同学去爬塔山，也准备好了零食，就跟爸爸妈妈说了，结果却遭到了他们的极力反对，说没有大人的陪同安全咋办？万一出事了咋办？外公外婆也急着说“就是，就是！没有一个大人的陪同，万一出了事谁再给我们捶背啊？别去了别去了宝贝！”。哎，不就是去爬个山吗！后来我用了最大的武器拼命的哭还是没用，最后还是泡汤了…唉！就像现在我在学校里寄宿，爸妈也是只要一有时间就绝对往杭州赶，现在我爸爸还为了能在礼拜天在杭州陪我，连妈妈上班都不让去了，他们什么时候才能放我手，让我大胆的独立生活啊！假如我也去游历欧洲，那爸爸妈妈不知有多担心。然而外国的父母总是把锻炼儿女的独立性放在第一位，给他们学习独立生活的机会，真令人羡慕。

可现在我国许多家长“望子成龙、望女成凤”的爱心却表现为让孩子免受苦、过分溺爱，殊不知过多的呵护只能使我们失去生活生存能力。不信，我可以讲一个故事，名叫《夏令营中的较量》，故事的梗概是这样的：20xx年8月，由日本福冈民间团体组织77名日本孩子到中国，一起举行了一个草原探险夏令营活动。故事大致分为四部分：

1、中国孩子病了回大本营睡大觉，日本孩子病了硬挺着走到底。

2、日本家长乘车走了，只把鼓励留给发高烧的孩子；中国家长鼓励孩子，但在艰难路段把儿子拉上了车。

3、日本孩子的吼声在草原上震荡。

4、中国孩子的表现在我们的心中压上了沉甸甸的问号。

从《乌塔》这篇课文的学习，我了解一个和我年龄相仿，但行为却大不一样的小女孩儿乌塔。这篇课文使我受益匪浅，我下定决心，一定要向乌塔学习，做一个自立、自强的好学生。

**忆读书课文读后感篇十七**

这篇课文主要讲了作者朱自清先生对时间的流逝感到的无奈、惆怅。课文主要是围绕这句话写的：“我们的日子为什么一去不复返呢？”作者还用了大量的排比、设问、比喻、拟人、反问的修辞方法写出了时间的一去不复返，来警示人们要懂得时间一去不复返的道理。

时间一去不复返，年华似水永不回头。逝去了，它将永远不会回来了。古人说得好：“一寸光阴一寸金，寸金难买寸光阴”。要是问这世界上什么东西()最珍贵，有人会说：“当然是金子了！”可是，金子能买来时间吗？不能。所以时间是最珍贵的，但我们好多人却不知道珍惜它，不明白时间的宝贵。而当我们浪费了时间明白时间的珍贵时，很多事情已经晚了，时间已经回不来了。

回顾我现在的生活状态，我忽然感到非常的紧张，之前的时间已匆匆而去，从现在开始，我要珍惜时间，把虚度的光阴找回来，学会与时间赛跑，这样，会让我的每一分每一秒充实起来。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